

# 你的心是 无法登陆的岛



Q点  
调皮 / 著

YOUR HEART IS UNABLE TO  
LANDING ISLAND



你的心是  
无法登陆的岛

YOUR HEART IS UNABLE TO  
LANDING ISLAND

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。  
未经许可，不得翻印。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你的心是无法登陆的岛 / Q点调皮著. -- 长沙 : 湖南人民出版社, 2012.10

ISBN 978-7-5438-8846-3

I. ①你… II. ①Q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241622号

## 你的心是无法登陆的岛

---

编 著 者 Q点调皮

责任编辑 夏新军

特约编辑 颜小玩

---

总 策 划 周 政

执行总策划 王雄成 杨小刀

封面设计 Moke

版式设计 李映龙

---

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[<http://www.hnppp.com>]

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

邮 编 410005
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

---

印 刷 长沙超峰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

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 960×660 1/16

印 张 17

字 数 280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5438-8846-3

定 价 21.80元

---

营销电话: 0731-82226732 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)

# 目录

<b>第一章</b> {年轻时唱过的歌}	..... 001
<b>第二章</b> {烧成灰烬也记得}	..... 014
<b>第三章</b> {相信善良，还是相信罪恶}	..... 026
<b>第四章</b> {旁人的惊天动地}	..... 037
<b>第五章</b> {人为什么总爱说谎}	..... 046
<b>第六章</b> {有首诗里说，把泪留给大海}	..... 055
<b>第七章</b> {一个人私奔}	..... 065
<b>第八章</b> {我不再是爱哭鬼}	..... 076
<b>第九章</b> {不见彼岸也不见花开}	..... 084
<b>第十章</b> {冰冷的黑白森林}	..... 092
<b>第十一章</b> {荷兰的花是不是开得刚好最灿烂}	..... 107



- ..... 114 第十二章  
{还没死光的热血}
- ..... 123 第十三章  
{每一场毕业旅行都有眼泪随行}
- ..... 133 第十四章  
{回忆不走的貌似新生}
- ..... 141 第十五章  
{跳一曲圆舞却回不到原点}
- ..... 149 第十六章  
{总有几个人渣会混进爱情里}
- ..... 156 第十七章  
{老故事的配乐在新故事里流传}
- ..... 166 第十八章  
{不要偷走我的回忆}
- ..... 178 第十九章  
{如果细菌可以杀死心头的烦恼}
- ..... 192 第二十章  
{爱若需要勇气，不爱更需要}
- ..... 200 第二十一章  
{一刹那的天长地久}
- ..... 211 第二十二章  
{故乡故人故时光他乡他人他爱她}
- ..... 222 第二十三章  
{好久不见，不如不见}
- ..... 238 第二十四章  
{心上藤蔓，盖过刺青}
- ..... 248 第二十五章  
{有种失恋是偏头痛}





## 第一章

{年轻时唱过的歌}

那是一年的五月，接连下了一个多星期的雨，总算放晴。

程青言抱着几乎要养出霉菌的杯子走到阳台上时，叶影绰忽然探出脑袋来，一脸的忧伤跟雨水似的滴到程青言的眼睛里。

“晚上陪我去通宵KTV吧。我这几天失眠失得快要得抑郁症了。”

“明早要测验。”青言回答道。

叶影绰不爱读书到了一定的限度，她冲程青言竖了个中指：“程青言，我失恋了，你陪不陪，不陪我现在就从楼上跳下去。”

三楼又跳不死人，她嘀咕着，忽然反应过来，朝着楼上喊：“什么？你又失恋了？”

叶影绰失恋的频率绝对比大姨妈还勤快，而且每次失恋都要死要活，好像每一次都是真爱，且是最后一次真爱了似的，可哪次看她绝望窒息再也不相信爱情状，隔天就会看到她活泼可爱重振雄风。

程青言倒是蛮羡慕她的，总是轻易相信别人，总是轻易投入感情，伤害隔天就忘。

不像她自己。

好像，真的学不会再相信一个人了。因为怕被辜负，索性单向封闭，孤独存活。庆幸的是，这好像也不是一件坏事。

无你  
法的心  
是登陆  
的岛

转而进屋，这时，见林瑶开门进来，她一夜未归，表情倦怠，风尘仆仆中是病态的美。她本就与室友们都不亲近，所以连招呼都免了。

林瑶却忽然凑过来，压低声音问：“程青言，我来大姨妈了，你有没有……”

她从抽屉里翻出卫生棉递给她，她淡淡地说了声谢谢，捂着肚子冲进洗手间。

程青言想了想，从抽屉里又翻出了一包红糖，冲了一杯红糖水放在她的桌上。

把窗户敞开，阳光只照进一隅，不过够了，一丝一缕就够人活下去。程青言想，她是沙漠里的仙人掌，从不似水仙那样娇弱，一点点，就能活下去，活得悲伤点，又有什么关系。

“你少喝一点。”话一出口，程青言又觉得自己的规劝完全是徒劳，她已经说了不下十遍，叶影绰自顾自地将一箱啤酒喝了个精光，她点了一大堆歌，只放着听。

叶影绰絮絮叨叨着她和董嘉译的点点滴滴，像个怨妇似的，程青言边听边想：以后要是有人失恋难过伤心得肝脑涂地，只要喊叶影绰过来说说她的心路历程，对方一定会觉得人生有戏明天会更好。因为谁说过，安慰人不用说那些有的没的，只要说说自己比对方惨，就足够了。

反正叶影绰那夸大其词浮想翩翩的能力，简直是遭遇了惨无人道的对待。

其实她自己也可以用那招“谁比谁惨”的，虽然比起很多人也许微不足道，但应该可以给叶影绰带来宽慰吧。只是，她真的不想提，一点都不想提。

这个城市陌生得干干净净，毫无牵挂，这让程青言觉得挺安全的。

于是她喃喃地说，过去的，就让它过去吧。你们没有缘分而已。

叶影绰忽然跟个悍妇似的丢掉瓶子，抓住程青言的胳膊：“程青言，你会不会安慰人啊！没有缘分……这种陈词滥调是安慰人的话吗？再说了，我跟董嘉译哪里没有缘分啦？我妈妈也姓董啊！这不是缘分是什么！算了，我一个人不醉不归吧。”

叶影绰抹干了眼泪，冲着滴酒未沾的好友不满地说：“我都这么伤心了，你都不陪我喝杯酒吗？程青言！你这样，很容易让天资聪慧的我，觉得你那是深藏不露！是千杯不醉！”

“我真不能喝酒，我一喝酒就……”

“那你去酒吧多亏啊。”

叶影绰说完就一下子趴倒在黑色沙发上，发出小兽一般的呜咽。

“怎么办，失恋的感觉……真的是好难受啊……”

程青言并没有说什么。因为她知道，最大的伤害是安慰徒劳，出走徒劳，忘记徒劳，连时光都无能为力的东西。

叶影绰啊，我比你还要难过呢。

凌晨时分，叶影绰已经昏睡过去，模糊不清地喊着董嘉译的名字。像中了邪似的。

说是来唱KTV，除了叶影绰吼过一首《分手快乐》外，音响沦为背景音乐。

空调的度数打得有点儿低，程青言忍不住蜷了蜷身子，音乐一曲终了换下一曲的衔接处，她几乎可以听到，时针滴答滴答走过的声音。

孤独得，让人觉得窒息。

叶影绰虽梦呓，但睡眠沉得如同婴孩。

而程青言的睡眠总是很轻很浅，因为总是带着怕做噩梦的恐慌入睡，所以即便在睡梦中警觉性也很高，一旦梦到不祥的或者不好的回忆，就会立马醒来，大汗淋漓地睁着眼睛到天明。仿佛一闭眼，自己又要堕进另外一种人生。

其实她才十几岁的年纪，不该像个老人一样生活的，并且是个命途多舛疑神疑鬼的老人，不相信睡眠不相信被窝的人，又怎么能够收获安慰的幸福。

哎，唯有叹气，然后在人前装出一副还很年轻很天真的样子，借由他人的眼，聊以自慰。

再点了一首歌，在点播榜上选了江美琪来听。歌是《亲爱的，你怎么不在我身边》。

第一次听这首歌还有买CD的习惯，CD机是妈妈留下来的，算是她的物件里名贵的东西。

程青言还记得第一次听到这首歌的旋律，她像个傻逼一样在路边哭得一塌糊涂，在陌生的城市里，陌生的路边，陌生的人经过，用陌生的眼光看着她，她蹲的地方旁边有一个水洼，水洼里映着陌生的她的脸，哭得狰狞，耳朵里不停地回响着一个女声。

“可是亲爱的，你怎么不在我身边。”

是啊，你，还有你，不在我身边，风景再好，也无人共享海阔天空，我的快乐说给谁听，我不快乐，又有谁关心。

程青言记得真真切切，她在路边蹲了很久很久，哭了很久很久，从白天蹲到黑夜，蹲得腿都麻了，不得不站起来，抹了抹脸，眼泪结成盐块，她想自己当时一定滑稽得要命。经过她旁边的人，有蹲下来问是不是哪里不舒服的，她手里还握着好心人递过来的纸巾，后来实在不好意思了，就背过身去，对着花坛哭。

站起来的时候，看到对面的橱窗里夕阳的倒影，程青言回望身后，看到橙色的日光染亮天空，一种昏暗祥和的光芒。忽然有种青春日薄西山的触动感。

岁月就这样轻柔地滑过云端了，一缕缕孤独的魂从身边过去，直到看到孤独的水洼已经干涸。

在那之后，很久没有下过雨。

在黎明破晓时分走出饮乐坊KTV，门口便是KFC，叶影绰问程青言是否一起去吃个早餐，程青言点头。

这时候，叶影绰忽然跳脚说把手机给落下了，火烧火燎地奔回楼上去拿。

程青言站在门口等她，大清早的还是有点儿冷，她穿着薄薄的衬衣，冻得思维都发麻了，继而享受这种麻痹大脑的感觉。

世界清净得很，车水马龙声未起，一半的世界还在睡眠之中，抬头才看到月亮还未从天空隐去，神清气爽地高高挂着。

靠着墙壁有个穿着灰色外套的男生正在抽烟，黎明的光并不十分清晰，影子孑然而立在墙上，她出神地望着他，有点时空错乱的感觉，仿佛自己又身处在回忆里。

他手指间的烟马上就要烧到尽头了，他马上就会抬起头，撩起嘴角，朝她喊一声：“喂，程青言，你穿这么少，冷不冷啊？”然后他会脱下他的外套，披在她的肩膀上，过来拉她的手，“走啦，去吃早餐。不然你的胃又要痛了。”

他手里常常夹着一根烟，烟丝一点一点地烧着，她几乎都要担心他会灼伤手指。

他心烦的时候便会抽烟，只是脸上总是掩饰，向她掩饰他的一切情绪，只让它从指尖，随着烟灰滚落，消失殆尽。

程青言想起来，便觉得一阵心痛。

路灯忽然暗了，日光忽然照出来了，似乎一瞬间就从孤独跳到了喧嚣，远处响起公交车的报站声，小汽车的汽笛声，白天的一切声音都跑了出来，将之前一直

在脑海里回荡的音乐给逼得穷途末路，逃走了。

他的烟烧尽了，他把它扔在了墙根，没有用脚去踩灭它，他定定地盯了它一会儿，然后缓缓地，抬起头来。

并不是记忆中的那张脸，是一张，很英俊，却也很陌生的脸，眉头微锁，是有一点忧愁的表情，程青言从回忆里幡然醒来，这时候叶影绰的声音从身后响起，青言，我来啦，找了半天，原来是掉到沙发缝里去了。啊，天怎么这么亮了啊。

她没再回头，自然也没留意那个靠在墙边抽烟的少年，眉头舒展开来，从盒子里抽出第二根烟，不紧不慢地点上，目光跟在那个有点特别的女孩身上，朝阳的光打在他的脸上，他漫不经心地抽着一根烟，始终不换姿势。

早上八点钟，程青言一副精神矍铄的样子考完了三堂测试，回光返照完毕，觉得身心无比疲惫。趁着午休想躺一下，但觉得身体越疲惫，神智却愈发清醒。

凌晨梦游一般看到的场景全历历在目，都怪那依稀的晨光太造作，偏要给那个陌生人披上一层难以忘记的面纱。

像她的回忆里的那张脸，又不尽是。

她苦笑着，暗自骂自己胡思乱想，矫情极了。

尔后想起叶影绰来，她知道对方情绪来得快，去得也快，失恋也是家常便饭，哭哭啼啼每日上演，是喜怒形于色的真性情，还是觉得，这一次，可能是真的有点儿难过。虽祥林嫂一般的絮絮叨叨了很久，但破天荒地不说前男友的坏话，只是不住地说，没有他，以后怎么办。

是啊，没有那个人，以后怎么办。虽然日子还是这么走过去了，孤独，却装作无所谓。好似这是她选择的效果，而不是，被迫得到。

就好比看到一个与他相似的人，便会神经质地陷入回忆里头，像今天黎明，简直像是做梦。

程青言将头埋在圈着手臂里，很不满地质问自己，十几岁的爱情，有没有必要这样自以为是一生唯一一次啊。

没有必要没有必要。

可也没有办法没有办法。

没有被背叛过，被抛弃过的人，便没有发言权。可是被背叛过，被抛弃过的人，却是真的不会说话了。

这个周末程青言照例没有回家。以前是找借口逃离学校，如今却是找借口留在学校。

宿舍的四个女生，住校的原因却迥异。卢蔚然据说家庭条件相当不错，可她又一副不羁少女的样子，于是父母亲索性把她交给学校来培养……嗯，这句话说出来，有点儿像“交给党和人民”的使命感。另外一个女生叫苗苗，是个四眼妹，就像她那时不时擦拭的眼镜片般纯洁无瑕。她家不在本地，是借宿生，自然得住校。

至于林瑶……听说她母亲早逝，只有父亲一人独撑，所以她住校。

程青言也不知这逻辑关系是怎么来的。

而她自己，无非是觉得那所谓的家，也并不是家，反而麻烦别人，并且终日会惹得爸爸不高兴。既然如此，何不省事呢？

小考的成绩出来。程青言顶着熊猫眼考了个第三。

并没有满意，也没有不满意。或者说，她一点都不在意这些。

苗苗羡慕地托托眼镜说，哎，青言，我要是像你这样聪明就好了。

她苦笑，并没有说什么。

真正聪明的人，哪里是能让人透析自己的聪明的呢？遮不住自己的锋芒的，顶多是聪明的笨蛋。

何况，她又不算真的聪明。只不过时间太多，只能跟学习来碰瓷儿。碰着碰着，也便熟络了。那些曾经在她眼里一无是处也一点不熟的单词，公式，忽然之间就填了她的空白。

也想像叶影绰那样，日日开心，尔后伤心，周而复始，忙得不可开交。青春简直绚烂得像一幅泼出去的油彩。虽无章法，但那颜色就已够让人羡慕了。

羡慕归羡慕，但毕竟，人各有命。

程青言始终将这个城市的家，看做是父亲的家，她无法不把自己当成是一个局外人。

八岁那年，父亲是被素媛阿姨抢走的。他搬出家里的时候，程青言愤愤不平地站在房间门口，直发抖。他的行李并不太多，话也不太多，素媛阿姨站在门口等着。那是她第一次领会到背叛这两个字。只有8岁，所以她知道站在门口那个女人是个坏人。可是，她怎么看对方都觉得她一点都不像一个被小三破坏婚姻的女人，恶妇应该是面目可憎的，像童话书里描写的会妖术的巫婆，或者是狐媚的仙

子，像是古老神话里头那种，也会施妖法，放出一阵烟雾你就连骨头都酥了。

素媛阿姨反倒像是一个胆子很小的女人，眼神怯怯的，甚至不敢去看坐在屋中沙发上的母亲，探出身子看爸爸收拾东西，然后往后退了一步，离门口更远了，却时不时充满怜悯地看她一眼。

她讨厌那种怜悯，可是她竟不知该如何是好，只得不停地发抖。

而程青言的母亲，坐在那里一根接一根地抽烟，然后抬起头来，问素媛阿姨站着累不累，要不要到沙发上坐坐？

她简直，像是一个局外人。她当时脸上有一种语焉不详的笑容，然后继续抽烟。

足足一个小时，三个大人都没有注意到角落里发抖的程青言，他们的离婚像是一场过家家的散场，没有任何一点该有的硝烟，哪怕是一丝一毫的足以作为离婚元素的情绪在里头。

哦不，唯有父亲，在离开家门的时候，忽然回过身来，拿走了放在饭桌旁的壁橱上的全家福，然后深深地看了程青言一眼。

她已经停止了发抖和恼羞成怒的表情，变得沉默淡定，像妈妈一样冷冷地看着他。

他蹲下身来，整了整她的衣领，听到她可怜巴巴地喊了一句爸爸，然后叹了口气，转身走了。

素媛阿姨替他推着行李，两个人一起在她的世界里消失，一消失，便是四年。

那也是，程青言最后一次喊爸爸。后来，再也没有将两个字叠在一起，叫得亲昵，热乎，像个乖巧的女儿称呼父亲。

她是该恨那个所谓的第三者吧，可也许是妈妈的情绪影响。妈妈从未抱怨过任何一句，似乎她原本就未结婚，那个跟她过了八年婚姻生活，也算是和和美美的男人，似乎从来只是她的幻觉。

只不过，还是不能不怪。如若不是素媛阿姨，她程青言那7年的青春，也许也该是璀璨的吧，不需要像叶影绰那样幸福，但起码，不会像现在这样，卑微，谨慎，不敢回首吧。

也不会在叶影绰放学时跟她抱怨说她妈妈发现她哭肿了眼睛，跳脚说要跟爸爸一起到学校找欺负她的人算账时，不知该如何应对。

她们都回家了。宿舍里，除了她以外，还有林瑶。

其实她与林瑶并不熟络。甚至说，除了叶影绰外，她并没有别的朋友。

像程青言这样的人，表面上是极好相处的。可她话太少了，你拿一百个秘密跟她交换，也只能换得她的点头，并无太多感情的点头。唯叶影绰是不介意的，她不介意跟几乎没有好朋友的程青言交朋友，她肚里有无数多的所谓秘密，嘴头有说不完的话题。并不要求你必须回应。甚至有时候程青言怀疑，其实叶影绰有时候不过是跟她自己在对话，她程青言不过是一个障目的载体。不过，她真的，非常感激叶影绰。

当然，她也鄙夷叶影绰的各种烂桃花，日日哭哭啼啼，尔后破涕为笑，像是有折腾不完的精力。她又鄙夷，又羡慕，羡慕她可以迅速投入阳光，又迅速遗忘阴影。

在没有朋友这点上，其实林瑶和她蛮像的。她有很多很多男朋友，走马观花，可却连个走马观花的女朋友都没有。程青言不否认，这里面，嫉妒其实占很大的分量。这个年纪的女孩子，哪个不希望自己是人群里的焦点，走到心仪男生面前，如果让林瑶夺走了目光，那是多么煞风景的事儿。偏偏，林瑶是个赚足男生眼球的人。她们都说林瑶爱晒爱装，随便轻浮，狼心狗肺。难听的词语都会用上。可她并不讨厌林瑶。林瑶平时在宿舍里，也小心翼翼的。她太有自知之明，知道女生们都不喜欢她，因此，便选择孤独。

人在没办法和人交流，四面楚歌的时候，起码还能不理不睬，任由风声鹤唳。

她倒是，有点欣赏她的寡淡呢。

“你睡了没有。”

隐约听到有人叫她，程青言拔下耳机。

“可不可以跟你聊会儿天。”林瑶未经她答应，已经下床铺坐到她身边去。

“随便。”

林瑶双手抱膝坐在椅子上，将一张精致的脸搁在膝盖上，声音沙哑地打开话匣。

“有人揶揄我没有空窗期。但是不知道你信不信，我是那种没有爱就会死的人。”

她开门见山地聊天，程青言倒显得不知怎么应对她的坦白。

没有爱就会死。这种病听起来真是严重危险，因为爱这种东西多么难得，又多么易逝。于是到嘴边只有一句：“也没什么不好。”

“我做过很多错事，其实我不太明白爱情为什么是独一无二的。为什么不能同时爱上很多人呢？青言，你有没有试过，爱上两个人？”

“没有过。”她的心眼那样小，装一个人刚刚好，挪不出空位来。

“我曾经觉得我有，我见过很多游戏人间的浪子，左拥右抱，像韦小宝那样，心胸宽阔到挤七个女人都有余，除了爱情，还能爱自由，爱金钱，爱权利……我就以为我也有。可是后来我发现，并不是这样子的。”

“没见过爱情的真面目，就不会懂得它的唯一性。真正的爱情这种东西，就是因为它的独一无二，才珍贵。”程青言接道。

“其实，我一直有喜欢的人，从很久以前，可是……我想我没有那样好的福气，再见他了。”

多么沮丧的一句话，从一个美少女口中说出来，没自信显得有些微弱。可她脸上又那么真诚，不像是撒谎。

程青言没再接过话匣。

是啊。也许，再也见不到了吧。

“有一次看到你枕头底下的大头贴，那男生是谁？长得很好看。”她笑到一半，看到程青言的脸色，声音弱下来。

她僵在那里，许久平复下来，淡淡地说。

“是一个拿走我很多东西的人。”

第一次牵手，拥抱，爱情，崇拜，依赖，信仰。

还有快乐。

是一个，她并不愿提，连叶影绰都不曾知道的人。

纪、卓、然。

她愣了一下，想要说什么时，手机响了起来。

林瑶还用着一只很破很破的手机，诺基亚的蓝屏，她很小心地用手机套套着，可还是经不住时间洗礼，外壳暴露着它的历史悠久，但铃声并不显老。

她不好意思地冲程青言一笑，然后转身去了阳台，声音压得极低。

也……太小心了。程青言不禁想，林瑶并不知道她是个保守秘密的能手吧。她痛恨撒谎，所以诸事不如不提，不提便不会有后续，以为忘却，便不会有追踪。

林瑶打完电话回来，忽然拍了拍程青言的肩膀。

“叶影绰，是你的好朋友吧？”



程青言对她忽然的发问好奇了一下，转而点头。

是的，好朋友。是她不曾交付秘密的没心没肺但唯一的好朋友。

“真好，能和你做朋友。”她的眼神黯淡了一下，转瞬即逝，继而说，“你要开心点。不要总想着不开心的事。”

程青言有种被捅了一刀的感觉。

不过是用刀背，而非刀锋。林瑶这样一针见血的劝慰，让她不禁有些怔忪。

对了，她问起叶影绰……莫非……

转而在林瑶出门时莞尔一笑。

不会的啦，以她那微弱可笑的第六感，永远都是该来的时候不来。不该来的时候，又不请自来。

林瑶孑然的背影，让程青言想起一句话。

优雅的刺猬，生人勿近。

然而，一念成谶。

叶影绰从寝室外面踹门进来的时候，林瑶正在洗头发。她那一头泼墨似的长发，几乎及腰，黑得发亮。

让程青言想起沈轻罗来。

一个失神，叶影绰便跳过她，直接冲向林瑶，像一头失控的小兽，一边哭喊一边揪住林瑶的头发。

“啪。”

一个生硬的巴掌。

打得有点儿歪，显然是叶影绰第一次打人。但下手极狠，林瑶一个踉跄，跌到地上，抬起头来，一脸苍白。

叶影绰浑身发抖，一边推搡着林瑶，一掌接一掌地，力道不足。

程青言已猜到了三分，但是这样打下去对谁都没有好处。

听得叶影绰哭着骂：“不要脸的小三！”

程青言愣了一下，像是灵魂被抽打了一下，继而，觉得心里头有点儿荒凉。

是啊，不要脸的小三。可喊出这一句，便已代表是输了。

她上前拉开叶影绰，叶影绰并没太多力气，此时因为痛哭和痛打已如一摊失水失力的水母，一下子伏在程青言的肩膀上，大声控诉。

“程青言！董嘉译那个王八蛋背着我！背着我……”已是泣不成声了。

寝室门口开始围起了人，十几岁的女生多爱八卦，可高中部劲爆事件总是太少，于是众人脸上都写满了激动，程青言觉得惶恐。

并且，她从林瑶的脸上，看到转瞬而过的胜利呢？

“我现在才知道！我们刚分手那天，他就跟林瑶……去开房了！”叶影绰口不择言地众人面前嚷嚷道，青言恨不得捂住她的嘴。

“喂，家丑不可外扬。”

“我不我不我不！”叶影绰跟得了失心疯似的，“我恨不得他们身败名裂！林瑶那个小贱人！”

青言一时不知如何安慰她，她太明白这种感觉了，是天崩地裂般的难过，于是支支吾吾地出下策：“要不要……陪你喝酒？”

叶影绰忽然停了哭，恶狠狠地说：“不，我想喝鹤顶红。我要死在他们面前！变成鬼弄死他们！”

然后，又在学校外的咖啡馆里哭开了，来往的客人们不禁将目光投向她们。

青言只是唏嘘，伸出手，一下两下地拍打她的背脊。

叶影绰，哭吧。其实一样的遭遇，你比我要幸运得多呢。

高中生能有多少乐子，因此八卦事件成了这所重点高中里最炙手可热的话题。董嘉译向来是事多公子，林瑶又是话题女王，而叶影绰，无论是相貌还是性格，也算是学校里的红人。三人之间的事，马上便沸沸扬扬。于是不需叶影绰说，青言也道听途说了一些。

这才知道，原来董嘉译曾追过林瑶。这不稀奇，在学校里总有那么一款女生，是男生以与之交往为荣的，不是那种乖乖女，也不一定要多有内涵才华，她只要有那么一个标致，就OK。他们也不需要把她太当回事儿，交往一下，就是自己的一枚特别闪亮的勋章。林瑶就是这种女生，她特立独行，却不好搞定。这两个字里，定字才是重点。她交往过的男生太多，可没有一个是特别突出的，交往久的，让她要死要活的。董嘉译是骄傲的公子哥，也是被女生追捧的，发出追求信号后，林瑶并没有动心，因此他也索性算了。因为，出现了叶影绰。

而叶影绰，本就容易交心，但这一次，如此一闹，程青言皱眉想，怕是那心便收不回来了。

叶影绰当天没有来上课，对她那样的女生来说，失恋自是大过天。

青言坐在教室里，觉得分外寂寥。尔后，便听到有人议论起这件事来。

“谁还有脸来上课啊。男朋友这样劈腿。”

“就是嘛。换做我，真该去自杀了吧。”

声音是青春期的甜美，语言和语气糅杂起来，却无比恶毒。

程青言只是笑着回过头，然后说：“嘿，姑娘，别以为厄运只会降临到别人的头上呢。”

笑里藏刀，让那一直以为程青言是善类的同学不禁吓了一跳，本想跟她争论一番，却还是忍了。

程青言扭过头来，表情凝重。

其实若是她与自己争论，自己会跳脚揪住她的领子，劝她自重，不要这样落井下石地背后“怜悯”她的好朋友吗？然后像以前的自己一样，横眉竖眼，像个女流氓似的，恶狠狠地给她丢下几个字。

“给我小心点。”

不不不，因为感同身受，她太明白叶影绰此刻需要的是什么。并非为她出头，并非对她说一句“那王八羔子！我见面扇他两个耳光！”这样的话。

而是叶影绰，现在什么也不需要。她必须静静吞吐，反刍，然后消化。

程青言想，但愿叶影绰的肠胃功能比较好，不要像她。

呵，背叛。

心猿意马地过了一个下午，冒到窗台上梧桐枝条上的叶子都要被数清楚了，终于熬到放学，程青言并无胃口，于是直接回寝室。

结果，在楼下看到董嘉译候在那里。

“青言！我……找林瑶。能不能帮我叫她下来？楼管阿姨不让我上去。”

嬉皮笑脸的。居然还亲昵地管她叫青言。一副局外人的样子，让程青言深藏不露的女悍妇性格呼之欲出。

有没有良心啊你负心汉！陈世美也不带这么厚脸皮吧！

但还是忍住了，反冲他巧笑嫣然：“那个……嘉译兄。你今天是不是喷了点啥？味道怎么这么重？”

董嘉译一向注重个人形象，一听到味道重立马抬起胳膊嗅嗅自己，然后茫然地抬头：“没有啊。最近古龙水也不敢喷。林瑶不喜欢那个味道……”

你大爷的。她按捺住心头的怒火，继续倩女幽魂似的笑：“没有喷啊？可我怎